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湧锐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09 月 12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。
- 2、本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09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方式进行表决。
- 3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。
- 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湧锐先生主持。
- 5、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- 6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，增加公司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叁仟伍佰万元（¥13,500 万元）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、保本型理财产品，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由管理层制定具体投资方案并在董事长签字确认后实施。授权期限为一年，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意见及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2017-114）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以上议案，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能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现时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，能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该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、净利润等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，是合理的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公司实际，符合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。

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意见及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2017-115）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以上议案，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日